公司代码:600563　　　公司简称:法拉电子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本报告期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451,856,142.64元人民币,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629,841,456.24元,减去2017年发放股利270,000,000元,2018年度未分配利润为1,811,697,598.88元。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18年度末股本22,5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送红利13元(含税)的分配预案,派发现金总额为人民币292,500,000.00元,利润分配后结存未分配利润为1,519,197,598.88元。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拉电子	60056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宇	臧哲
办公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新园路99号法拉电子董事会秘书处	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新园路99号法拉电子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	0592-6208666	0592-6208560
电子信箱	CY@FARATRONIC.COM.CN	ZANGZHE@FARATRONIC.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为薄膜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涵盖全系列薄膜电容器,所属行业为电子元件制造行业。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设计、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开展经营活动。

(三) 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是国内专业从事薄膜电容器研发、生产与销售的主要企业之一,连续三十一届进入中国电子元件百强,薄膜电容器产量排名世界前三位。

薄膜电容器广泛应用于电子、家电、通讯、电力、工业控制、照明和新能源(光伏,风能,汽车)等多个行业,几乎存在于所有的电子电路中,是基础电子元件。未来我国薄膜电容器行业的市场竞争将从产品生产线的扩张转向技术服务的强化和品牌的提升。超薄化、耐高温、安全可靠性将成为主要发展趋势,简单、大批量生产将向小批量、定制化方向发展,高端产品占全部产品的比重将逐年增大。

根据国家发展规划明确列出重点发展的产品和技术,包括:满足新一代电子整机发展需求的新型片式化、小型化、集成化、高可靠电子元件产品;满足我国新型交通装备制造业配套需求的高质量、关键性电子元件;为节能环保设备配套的电子元件以及环保型电子元件;为新一代通信技术配套的电子元件;为新能源以及智能电网产品配套的电子元件;新型电子元件材料以及设备,将有力推动薄膜电容器行业的发展。

在市场竞争中,公司由于拥有几十年丰富的生产、研发与销售经验,公司最近几年针对市场发展趋势及要求,加大了对新型能源用薄膜电容器的研发力度,提高了产品的整体技术水平,缩短了量产的速度,使公司具有贴近市场、反应迅速、物流成本低、对客户的技术沟通更便捷等优势。公司拥有自己的核心技术和原创技术,使产品生产的周期更短、应变速度更快,体现出很强的竞争力。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3,003,441,346.60	2,664,365,458.77	12.73	2,479,656,489.34
营业收入	1,721,422,019.98	1,697,634,258.55	1.40	1,521,163,63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1,856,142.64	423,580,819.05	6.68	389,554,48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0,255,838.20	393,727,671.01	11.82	377,927,20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55,850,910.67	2,274,039,471.24	8.00	2,098,039,65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177,124.37	414,235,168.41	39.82	464,096,481.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1	1.88	6.91	1.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1	1.88	6.91	1.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8	19.56	减少0.08个百分点	19.5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88,488,352.13	449,528,325.41	451,346,187.62	432,059,15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553,235.58	118,660,661.85	109,677,526.16	126,964,719.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9,503,737.49	119,629,217.68	116,477,013.12	114,645,869.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82,880.08	163,215,511.41	145,359,718.97	189,619,013.9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90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24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厦门市法拉发展总公司		84,000,000	37.33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24,556,924	10.91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984,000	3.10		未知		未知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4,366,656	1.94		未知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067,442	1.81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3,572,279	1.59		未知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2,828,606	1.26		未知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环保低碳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26,715	1.26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22,827	1.21		未知		未知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金海9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2,215,707	0.98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10大股东中,厦门市法拉发展总公司、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发起人股东,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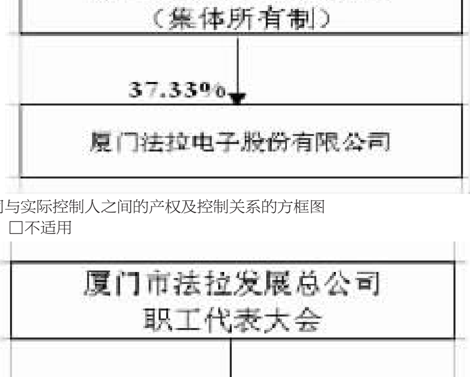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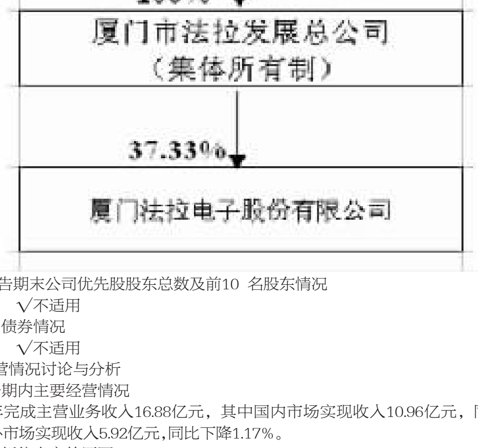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8年完成主营业务收入16.88亿元,其中国内市场实现收入10.96亿元,同比增长2.31%,国外市场实现收入5.92亿元,同比下降1.17%。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母公司及所有子公司

本公司本报告期新设子公司沭阳会川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本报告期注销子公司沭阳凯迪光电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严春光
日期	2019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563　　证券简称:法拉电子　　编号:2019-001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22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2019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9年4月2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为董事长严春光先生。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2018年度财务报告》,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2018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四、《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认为其在2018年12月31日(基准日)有效。我公司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过程中也未发现与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缺陷。

五、《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六、《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七、《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本报告期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451,856,142.64元人民币,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629,841,456.24元,减去发放2017年度股利270,000,000.00元,2018年度未分配利润为1,811,697,598.88元。

为了更好地回报股东,结合公司目前经营稳定及现金充裕,公司提出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18年度末股本22,5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送红利13元(含税)的分配预案,派发现金总额为人民币292,500,000.00元,利润分配后结存未分配利润为1,519,197,598.88元。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所属行业实际情况和公司发展战略需求,在维护了中小股东利益的同时,也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等的有关规定,对本利润分配预案表示同意。

八、《2018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九、《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以上四项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文件要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十、《关于确认公司委托理财事项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一、《关于提高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或非保本低风险类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提高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或低风险类理财产品额度到150,000万元,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提高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或低风险类银行理财产品额度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保本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营情况、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控制措施

(1)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负责审议,公司主管财务副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5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或低风险类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上述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或低风险类理财产品的事项。

2、监事会意见

公司增加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或低风险类理财产品额度到150,000万元,购买安全性高的保本型或低风险类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上述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

十二、《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563　　证券简称:法拉电子　　编号:2019-002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22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2019年第一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9年4月2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的主持人为监事会召集人罗荣海先生。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2018年度财务报告》,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四)《2018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五)《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认为其在2018年12月31日(基准日)有效。我公司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过程中也未发现与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缺陷。

(六)《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本报告期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451,856,142.64元人民币,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629,841,456.24元,减去发放2017年度股利270,000,000元,2018年度未分配利润为1,811,697,598.88元。

为了更好地回报股东,结合公司目前经营稳定及现金充裕,公司提出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18年度末股本22,5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送红利13元(含税)的分配预案,派发现金总额为人民币292,500,000.00元,利润分配后结存未分配利润为1,519,197,598.88元。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所属行业实际情况和公司发展战略需求,在维护了中小股东利益的同时,也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等的有关规定,对本利润分配预案表示同意。

(七)《2018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对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认为:1、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反映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等事项;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2018年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5、因此,我们保证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八)《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以上四项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文件要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九)《关于确认公司委托理财事项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关于提高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或非保本低风险类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特此公告。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563　　证券简称:法拉电子　　公告编号:2019-003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高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或低风险类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公告编号2018-008),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提高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或低风险类银行理财产品额度到10亿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之内有效,在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并在额度范围内授权经营层具体办理相关事项,本年度委托理财发生额20.133亿元,余额10亿元。

一、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详细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第一创业	恒宇47号	26000	2017/3/8	2019/3/9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4.90%	172.26	172.26	全额收回	是		
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翠竹1W理财产品周五公享款	70	2017/2/10	2018/1/12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00%	2.58	2.58	全额收回	是		
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半年增利第294期对公02款	600	2017/7/20	2018/1/22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5.20%	15.9	15.9	全额收回	是		
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	250	2017/10/20	2018/1/3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05%	2.08	2.08	全额收回	是		
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翠竹5W理财产品周四公享01款	500	2017/12/28	2018/2/1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5.05%	2.42	2.42	全额收回	是		
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翠竹5W理财产品周四公享01款(特)	1000	2017/12/28	2018/2/1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5.10%	4.89	4.89	全额收回	是		
工商银行	共赢3号	20000	2017/12/22	2018/12/18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5.20%	1,028.60	1,028.60	全额收回	是		
工商银行	共赢3号	20000	2018/2/12	2018/5/22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5.10%	273.86	273.86	全额收回	是		
工商银行	工银同利	6000	2018/2/12	2018/5/22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90%	79.74	79.74	全额收回	是		
工商银行	工银同利	2000	2018/4/9	2019/4/12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5.30%	106.00			是		
工商银行	工银同利	12000	2018/4/26	2019/5/6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5.20%	624.00			是		
工商银行	工银同利	1800	2018/6/4	2019/5/28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5.05%	90.90			是		
工商银行	工银同利	1440	2018/6/6	2019/6/10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5.05%	72.72			是		
工商银行	工银同利	2760	2018/6/8	2019/6/12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5.05%	139.38			是		
工商银行	工行添利宝	3300	2018/6/28	2018/7/13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4.2%	5.63	5.63	全额收回	是		
工商银行	工行添利宝	6000	2018/7/6	2018/7/31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4.2%	16.56	16.56	全额收回	是		
工商银行	工银同利	2000	2018/8/2	2019/8/5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90%	98.00			是		
工商银行	工银同利	6000	2018/8/3	2019/8/5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90%	294.00			是		
工商银行	工行添利宝	8000	2018/8/6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4.2%	22.18	22.18	全额收回	是		
工商银行	工银同利	4000	2018/8/7	2019/8/5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90%	196.00			是		
工商银行	工行添利宝	1500	2018/8/30	2018/11/14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3.80%	9.95	9.95	全额收回	是		
工商银行	工行添利宝	1300	2018/9/26	2018/11/29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00%	7.32	7.32	全额收回	是		
工商银行	工行添利宝	1000	2018/9/5	2018/11/14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00%	6.98	6.98	全额收回	是		
工商银行	工行添利宝	5500	2018/10/9	2018/11/29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00%	26.85	26.85	全额收回	是		
工商银行	工行添利宝	1900	2018/10/26	2018/11/29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00%	6.20	6.20	全额收回	是		
工商银行	工行添利宝	4500	2018/10/29	2018/12/27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00%	25.21	25.21	全额收回	是		
工商银行	工行添利宝	2000	2018/11/23	2018/12/27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00%	6.79	6.79	全额收回	是		
工商银行	工行添利宝	9000	2018/12/20	2019/1/2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00%	7.76	7.76		是		
建设银行	乾元-共赢2017年001期	10000	2017/12/20	2018/6/21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5.30%	264.25	264.25	全额收回	是		
建设银行	乾元-顺鑫	12000	2018-3-6	2019-3-6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5.50%				是		
建设银行	乾元-满溢360	10000	2018/6/22	2019/6/21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5.00%	500.00			是		
建设银行	乾元-满溢180	3000	2018/8/30	2019/5/28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60%	69.00			是		
建设银行	乾元-安鑫	10000	2018/11/29	2019/11/24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80%	360.00			是		
建设银行	乾元-安鑫	10000	2018/12/20	2019/12/15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80%	360.00			是		
农业银行	汇利丰	5000	2018/12/5	2019/12/4	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4.15%	207.50			是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7天产品204007	4000	2017/12/28	2018/1/4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12.81%	9.83	9.83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7天产品204007	4000	2018/1/4	2018/1/11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3.00%	2.30	2.30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7天产品204007	5000	2018/1/11	2018/1/18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3.44%	3.30	3.30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14天产品204014	5010	2018/1/18	2018/2/1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4.68%	8.99	8.99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28天产品204028	3020	2018/2/1	2018/3/1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3.93%	9.09	9.09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7天产品204007	2000	2018/2/1	2018/2/8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3.07%	1.18	1.18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14天产品204014	2000	2018/2/8	2018/2/22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4.15%	3.18	3.18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7天产品204007	2000	2018/2/22	2018/3/1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3.72%	1.43	1.43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14天产品204014	1500	2018/3/15	2018/3/29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3.80%	2.19	2.19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7天产品204007	2000	2018/3/29	2018/4/5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6.38%	3.85	3.85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7天产品204007	3500	2018/5/3	2018/5/10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0.00%	2.20	2.20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14天产品204014	2000	2018/5/10	2018/5/24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3.24%	2.49	2.49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7天产品204007	2000	2018/5/24	2018/5/31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3.75%	1.44	1.44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7天产品204007	4000	2018/6/28	2018/7/5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6.92%	5.31	5.31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7天产品204007	940	2018/9/27	2018/10/8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4.00%	1.13	1.13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7天产品204007	2000	2018/9/27	2018/10/8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3.51%	2.12	2.12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7天产品204007	2060	2018/9/27	2018/10/8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3.58%	2.22	2.22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7天产品204007	2000	2018/12/27	2019/1/3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8.88%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7天产品204007	2500	2018/12/27	2019/1/3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8.89%						
广发证券	国债逆回购7天产品204007	5800	2018/12/27	2019/1/3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	8.90%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合同等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主管财务副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机构负责对理财产品业务进行监督与审计,定期或不定期审查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操作、资金使用及盈亏等情况,同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结果。

3、独立董事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4、监事会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损益等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根据公司目前的自有资金及生产经营现金流情况看,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适度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563　　证券简称:法拉电子　　公告编号:2019-004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4月2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4月25日9点00 分

召开地点:厦门市海沧区新园路99号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4月25日

至2019年4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8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8年度财务报告》	√
4	《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5	《关于利润分配的方案》	√
6	《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7	《关于确认公司委托理财事项的议案》	√
8	《关于提高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或非保本低风险类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19年4月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19年4月4日《中国证券报》与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本次会议的详细资料,本公司将不迟于2019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

1、特别决议议案:无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63	法拉电子	2019/4/1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本公司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

(二)社会法人股股东,请持单位介绍信、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与上述第(一)、(二)条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登记时间同下,信函以本市收到的邮戳为准。

(四)通讯地址:厦门市海沧区新园路99号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电话:0592-6208778、6208600邮编:361022 传真:0592-6208555

(五)登记时间:2019年4月24日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1:00 至 3:00。(六)登记地点:厦门市海沧区新园路99号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六、其他事项

会期壹天,出席会议代表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日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8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8年度财务报告》			
4	《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	《关于利润分配的方案》			
6	《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7	《关于确认公司委托理财事项的议案》			
8	《关于提高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或非保本低风险类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